

住宿调换申请表

受理时间：每年4月份、10月份工作日，其他时间不予受理

调换范围：只在同院系、同年级、同等学历范围内调整

学号：	姓名：	性别：	院系：		
有效联系方式：					
现住	校区	宿舍	房间，申请调入	宿舍	房间
申请调动原因：					
换出寝室及调入寝室同学须知： 按《华东师范大学学生宿舍管理规定》，每位学生只允许使用一个床位，不得私自调换、私占、出借、转让床位，不得留宿非本宿舍人员。宿舍楼内空房间、空床位由学校统一计划管理，学校有权对未满住宿人数的宿舍分配学生及合并宿舍。学校需对宿舍布局作调整时，学生应服从宿舍的调整。					
个人申明： 1、调换宿舍后一学年内（每年10月至次年6月），个人不再申请宿舍调换。 2、每学年末（6月底）保证遵守学校宿舍归并等安排。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请人签字：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	
院系意见（签字盖章）：		辅导员签字：			
后勤保障部（签字盖章）：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	